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李軍霈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M433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20212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KJ6475）

主旨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
能力認證測驗」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師生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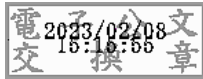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2月6日師大進字第1121002378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2年2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3月3日（星
期五）止。測驗日期訂於112年4月22日（星期六）舉行。
測驗級別為初級、中級、中高級，報名資格不限國籍、族
別、年齡及學歷。
- 三、相關測驗資訊及簡章可至112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
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（<https://exam.sce.ntnu.edu.tw>）

/abst/)，考生服務專線(02) 77493664、0800699566
(免付費)，或加入本案認證LINE官方帳號(@107abst)
掌握最新資訊。

四、檢附旨揭測驗簡章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